

关于对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6]D-0173 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津26E7SPX7T4





关于对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6]D-0173 号

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浙江永力达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力达公司”）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文号：立信中联审字[2026]D-0984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在执行永力达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时的重大性》及其应用指南，我们以永力达公司合并营业收入的 1.50% 确定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金额为 31.19 万元。本期重要性水平的确定原则与上期一致。

一、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所述：“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永力达公司 2023 年、2024 年、20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37.14 万元、-213.89 万元、-399.03 万元，连续三年净利润大额亏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永力达公司累计亏损 3,771.5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377.09 万元，未受限可使用的货币资金为 2.05 万元。上述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永力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八条所述事项的披露；（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永力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永力达公司董事会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2025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永力达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二、（二）中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

基于上述审计准则的要求，我们发表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但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了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事项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永力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三、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永力达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上述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对永力达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四、上期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在本期的情况

上期的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主要原因是公司连续三年发生较大经营亏损，且期末使用不受限制的货币资金较小，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期，公司正在努力推进相关事项的解决，但财务状况仍未完全恢复，审计意见中的非标事项未消除。



五、其他事项

本专项说明仅供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永力达公司定期报告审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天津市

2026年4月20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796417077



扫描二维码
即可查询
企业信息
或
拨打
12315
投诉
举报

名称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仟肆佰玖拾伍万元人民币

类别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超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 (东疆保税港区) 亚洲路
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经营范围

企业会计准则、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
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 承办会
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



登记机关

2025 年 12 月 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2153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天津特派员办事处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首席合伙人：邓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
 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2010023
 批准执业文号：津财会〔2013〕26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姓名 Full name 邵丹丽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年5月20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227198805208225



邵丹丽 1201002326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201002326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6年4月3日
 Date of Issuance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他用无效。





1993年6月19日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420582199306197901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严琴 1201002301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201002301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3年2月2日
 Date of Issuance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他用无效。

